

证券代码：838355

证券简称：锐驰高科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中原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签订了《辅导协议》。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中原证券。

(三) 完成辅导备案

2023年10月20日，河南证监局对公司报送的辅导备案申请材料予以受理，备案日期为2023年10月20日。

(四) 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辅导工作正常进行。2024年1月9日，公司的辅导机构中原证券向河南省证监局报送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2024年4月10日，公司的辅导机构中原证券向河南省证监局报送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2024年7月10日，公司的辅导机构中原证券向河南省证监局报送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

2024年10月11日，公司的辅导机构中原证券向河南省证监局报送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2025年1月10日，公司的辅导机构中原证券向河南省证监局报送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

2025年4月14日，公司的辅导机构中原证券向河南省证监局报送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

2025年7月11日，公司的辅导机构中原证券向河南省证监局报送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以及《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14,601,819.81元和10,615,474.80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7.85%和5.28%，尚不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

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1、《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4 日